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Shore Holdings Limited
南岸集團有限公司
(臨時清盤中)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77)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舉行之分擔人會議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南岸集團有限公司(臨時清盤中)(「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之公告(「該通函」)。除本公告另有定義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於分擔人會議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總投票數目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a)	(i)	向法院申請委任 R&H Services Limited 的 Edward Alexander Niles Whittaker 先生及安永企業財務服務有限公司的陳景偉先生(共同臨時清盤人)、和安永企業財務服務有限公司的蘇潔儀女士為本公司共同清盤人。	157,930,363 (93.11%)	11,690,011 (6.89%)
	或	(ii)	向法院申請任命 _____ (姓名) 為本公司共同清盤人(倘上述決議案(a)(i)項通過則不適用)。	不適用
(b)		向法院申請委任審查委員會聯同共同清盤人對本公司業務進行清盤。	157,930,363 (93.11%)	11,690,011 (6.89%)
(c)		提名候選人 1 為審查委員會成員(僅適用於上述決議案(b)項已獲通過)。	10,500 (0.01%)	157,888,013 (99.99%)

分擔人會議投票結果將由共同臨時清盤人向法院呈報，以最後釐定共同清盤人及審查委員會之委任以及審查委員會之組成。

法院釐定共同清盤人及審查委員會之委任，以及審查委員會之組成後，本公司將向其股東及投資者作出進一步公告。

於分擔人會議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012,953,711 股股份。持有合共 1,012,953,711 股已發行股份（相當於全部已發行股份）之所有股東均有權出席分擔人會議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建議決議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概無任何股份賦權予持有人出席分擔人會議並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建議決議案，亦無任何分擔人需在會議上放棄投票。

持續股份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本公司股份將持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
南岸集團有限公司
(臨時清盤中)
陳景偉
Edward Alexander Niles Whittaker
共同臨時清盤人
擔任本公司代理，不承擔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包括 Peter Lee Coker Jr. 先生 (主席)、周志華先生及鄒敏兒小姐。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盧永仁博士，JP、蔡偉康先生及廖翠芳小姐。

凡本公司的事務、業務及財物，均由共同臨時清盤人以公司代理人身份管理，並不涉及任何個人責任。